广西壮族自治区残疾人联合会
广西残疾人福利基金会

“关爱残疾儿童　用爱传递温暖”
——2023八桂助残系列公益活动
劝募函

残疾儿童和健全儿童一样是祖国的花朵、国家的未来、民族的希望。为残疾儿童点亮希望之光，营造充满关爱、健康成长的生活环境，让他们与健全儿童共享阳光雨露，同在蓝天下快乐成长，是政府、家庭和社会共同的责任。

一直以来，自治区党委、政府高度重视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工作，格外关心、格外关注残疾儿童健康成长。近年来出台《广西壮族自治区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实施办法》等系列政策，建立了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，明确提出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实现“应救尽救”目标要求。自治区人民政府把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工作列为“为民办实事”项目重点推进实施，构建了党委领导、政府主导、残联牵头、部门配合、社会参与的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工作格局。由于我区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需求数量众多，康复费用量大，当前我

区残疾人事业发展水平还不能完全满足残疾儿童康复的需求，部分残疾儿童在享有康复、教育等权利方面仍有困难。

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提出的“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制度和关爱服务体系，促进残疾人事业全面发展”的部署要求，结合我区开展“万众携手向未来”扶残助残行动、为民办实事康复救助行动，自治区残联、广西残疾人福利基金会联合开展“关爱残疾儿童 用爱传递温暖”八桂助残系列公益活动，呼吁全区各级党政机关、企事业单位、社会组织和广大爱心人士伸出援手，奉献爱心，为困难残疾儿童康复捐赠善款，以实际行动帮助他们解决急难愁盼问题。让困难残疾儿童及其家庭感受到全社会的关爱和温暖，享受快乐的生活，学会感恩、增强信心、励志学习、回报社会。

附件：1.“关爱残疾儿童　用爱传递温暖”——2023 八桂助残系列公益活动捐赠荣誉回报方案

2.“关爱残疾儿童　用爱传递温暖”——2023 八桂助残系列公益活动捐赠回执（意向书）

广西壮族自治区残疾人联合会　　广西残疾人福利基金会

2023 年 3 月 1 日

附件 1

“关爱残疾儿童　用爱传递温暖”
——2023 八桂助残系列公益活动捐赠荣誉回报方案

凡参与八桂助残系列公益活动捐款，不论数额巨细，均热忱欢迎并表示衷心感谢！其单位或个人的名字均列入广西残疾人福利基金会捐赠芳名录，永久保存。广西残联、广西残疾人福利基金会还将根据捐款的数额和捐赠者的意愿，采取下列方式向捐赠者表示谢意！

捐赠金额	荣 誉 回 报
单位捐款 1 万元及以上、3 万元以下，个人捐款 5 千元及以上、1 万元以下	1．广西残联、广西残疾人福利基金会致感谢信并颁发爱心助残荣誉证书。 2．集中在广西残联官网上和助残慈善总结晚会上予以鸣谢。
单位捐款 3 万元及以上、10 万元以下，个人捐款 1 万元及以上、5 万元以下	1．广西残联、广西残疾人福利基金会致感谢信并颁发爱心助残荣誉证书。 2．集中在广西残联官网上和助残慈善总结晚会上予以鸣谢。 3．邀请出席年底举行的助残慈善总结晚会，赠“爱心助残先进单位（个人）”荣誉牌匾，现场授牌。
单位捐款 10 万元及以上，个人捐款 5 万元及以上	1．广西残联、广西残疾人福利基金会致感谢信并颁发爱心助残荣誉证书。 2．集中在广西残联官网上和助残慈善总结晚会上予以鸣谢。 3．邀请出席年底举行的助残慈善总结晚会，授予“爱心助残模范单位（个人）”荣誉牌匾，现场授牌。 4．举行捐赠仪式及专项活动，邀请公共媒体予以宣传报道，现场发表爱心感言。
50 万元及以上捐款，具体回报方案另行协商	

附件 2

“关爱残疾儿童　用爱传递温暖”
——2023 八桂助残系列公益活动捐赠回执（意向书）

捐助单位名称（个人姓名）		捐助单位法人代表	
通讯地址		邮　编	
联系人		联系电话	
捐助金额（大写）			
其它说明	1．由广西残疾人福利基金会为捐助单位开具“广西壮族自治区公益事业捐赠统一收据（电子）”，可享受国家规定的减免税政策，即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》：“企业发生的公益性捐赠支出，在年度利润总额 12%以内的部分，准予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。” 2．开户名称：广西残疾人福利基金会 开户银行：交通银行南宁市大学路支行 账　　号：4510 6060 5018 0100 0865 5 地　　址：南宁市西乡塘区罗文大道 48 号 联 系 人：杨荣　陈海龙　蒋敬华 王晨虹 电　　话：0771—3186771　3186772　3186556 传　　真：0771—3186772 3.请填好回执后电邮至广西残疾人福利基金会Email:gxcljjh@163.com，回执填写要字迹工整，以便登报、存档和联系		

捐赠单位盖章（或捐助个人签名）：

年　月　日